



市井烟火里的人性微光

——《金刚不坏》观后感

诸纪红/文

一条尘土飞扬的公路，一个满身尘霜的归人。影片《金刚不坏》表层是一次为寻亲与赎罪而踏上公路旅程，内里却翻滚着小人物在时代与命运的罅隙中，凭借残存善意煅烧出的生命韧性。这并非一个简单的救赎故事，更像一幅粗粝的底层生态画卷，映照出个体在现实重压下，如何以看似荒诞的方式维系尊严、寻求连接，并最终完成与自我的和解。

金刚是影片的灵魂。演员乔杉的表演洗脱了过往的喜剧惯性，赋予角色一种沉重的疲惫与紧绷的敏感。他出场时，身上带着从监狱浸染出的灰败，眼神躲闪，脊背微驼，仿佛被往事压垮。然而，导演李伟并未将他塑造成完美的英雄。金刚的性格充满“沁色”与“断裂”：“沁色”是对女儿深沉的愧疚，“断裂”则是他与当下世界格格不入的笨拙。影片的深刻之

处，恰恰在于让光从这些裂痕中透出。面对柳岩饰演的阿珍时，他那偶尔闪过的局促温柔；执拗追寻线索时，那份近乎偏执的专注，都让这块“老玉”显露出温润的内质。阿珍如同一面澄澈的镜子，也是一泓涤荡尘泥的清泉。她的市井智慧与深藏的温情，映照并唤醒了金刚内心未曾泯灭的部分。他们之间情感的建立，罕有直白抒情，大多是在一碗热汤、一次默然同车中悄然完成。金刚的“不坏”，从来不是铜墙铁壁的刚硬，而是历经破碎后，一种更为柔韧的、对光明的本能向往。

影片的叙事手法值得细品。它虽沿公路线性展开，却如竹鞭在地下潜行，不时探出记忆的笋尖。一桩孩童失踪的旧案，像一枚投入心湖的钝石，其荡开的涟漪不仅搅动了金刚封存的伤痛，更映照出沿途市井的百态众生。梁龙饰演的混混大彪，带着滑稽的凶狠；沿途遭遇的各色小人物，或麻木，或狡黠，或在不经意间流露一丝未

泯的良善。这些黑色幽默的笔触并非简单的调味，它构成了一种独特的语法，用以消解生命的不可承受之重。当寻亲的悲情与乌龙追凶的闹剧交织，一种奇特的、泪中带笑的张力便产生了，这恰恰复刻了生活本身百味杂陈的复杂质感。

这种质感，被高度自觉的视听语言编织得极具浸入感。摄影机常常冷静地跟随，如同沉默的旅人，凝视着金刚孤独的背影。画面多以低饱和的色调为主，灰蒙的天、土黄的路、褪色的街景，共同营造出沉郁的氛围。然而，诗意总在寂静处迸发。当金刚独行于黄昏的乡间土路，镜头拉远，其身影在天地间缩成一个执拗的黑点，远景处村落炊烟袅袅，却没有一盏灯为他而亮。此时，喧嚣骤退，唯余风声与脚步声，这种被刻意强化的寂静，反而成了角色内心最震耳欲聋的悲鸣。声音设计同样精妙，浓重的地方口音、市井嘈杂与环境中的静默时刻形成强烈张力，引领我们贴近角色喧闹与孤

寂并存的内心世界。

影片的英文名是“A Tough Guy”，但此处的“硬”，绝非表面的强悍。金刚的救赎之路，终点或许并非找到答案或获得宽恕，而在于他终于学会了与自己的伤痕共生。当他最终直面象征过往的废墟，雨水冲刷着泥土与脸庞时，那一刻的平静释然，远比激烈的宣泄更有力量。这揭示出影片更深层的思考：生命的韧性，在于承载过往并继续前行的勇气。

片尾，路仍在延伸，未来依旧模糊。但金刚的背影，似乎比来时挺直了些许。这未尝不是一种“不坏”。我们每个人心中，或许都住着一个金刚，携着属于自己的“旧案”在人生路上跋涉。影片的价值，在于它以充满共情与克制的笔触，让我们看到，真正的坚韧，是于粗粝现实中识别那一丝人性微光，是在品味了生活最初的苦涩后，依然能怀抱希望，等待那抹名为“继续前行”的回甘悄然泛起。

同乡诗眼中的“海田”与“瓦松”

——品林作标两首七绝的巧思

孙连忠/文

林作标是我的同乡，亦是小学至初中的同窗。犹记少年同窗时，他便对阅读与书法怀有浓厚兴致，时常订阅《青少年日记》《书法报》等刊物，在墨香与文韵中浸润成长。彼时，他研习柳公权楷书，笔下字迹瘦硬挺拔，骨力洞达，尽显“柳体”风神。后来虽未专意深耕毛笔书法，但其硬笔字依旧承袭了柳体的筋骨，一笔一画间，清劲之气跃然纸上。

十余年来，林作标将志趣投向古典诗词，笔耕不辍，累计创作诗词数百首，作品屡见于《中华诗词》《中华辞赋》《楹联博览》等刊物。如今的他，不仅是中华诗词学会会员，更身兼浙江省诗词与楹联学会理事、温岭市文联诗词家协会主席、花山吟梅诗社副社长等职。

在林作标数量颇丰的诗作中，有两首七绝令我印象尤为深刻。它们虽篇幅短小，却以精妙的比喻与奇崛的想象，尽显作者扎实的创作功底，堪称其诗词创作的代表性佳作。

一首是《大美石塘》：“一面靠山三面海，千家楼屋万艘船。轻歌踏浪渔乡美，舟作耕牛海作田。”此诗寥寥四句，便将浙

东渔镇石塘的独特风貌勾勒得鲜活传神。首句落笔即点明石塘的地理形胜——三面环海、一面依山的半岛格局，言简意赅。次句铺陈人文景观，“千家楼屋”写尽依山而建的石屋群落，层层叠叠，恰似前人笔下“层层房屋鱼鳞叠”的意境；“万艘船”则点出此地渔业兴盛的景象，山海之间，屋舍与舟船相映成趣，尽显渔镇的蓬勃生机。第三句以“轻歌踏浪”一转，由景入情，将渔家生活的悠然惬意与渔乡的秀丽风光融为一体。而全诗的点睛之笔，当属末句“舟作耕牛海作田”。作者以超凡的想象力，将渔民的劳作场景与农人耕耘的画面巧妙勾连：渔船是耕耘沧海的“耕牛”，无垠大海是赖以生存的“良田”。这一比喻新颖而贴切，既跳出了传统渔歌写景的窠臼，又深刻道出了渔民与大海相依相存的紧密关系，将劳作的艰辛与豪迈、对大海的敬畏与依赖，尽数蕴含在这七字之中，堪称神来之笔。

另一首《过温岭街，见屋顶长有“瓦松”戏题》则以奇趣的想象见长：“谁家忘了揸蓬壅，房顶偏生瓦上松。试问何人乱抛籽，错将屋脊看成峰。”屋顶生瓦松，本是乡间常见的寻常景象，而林作标却能从这平凡景致中生出奇思妙想，落笔成趣。

前两句以口语化的问句起笔，“谁家忘了揸蓬壅”，将瓦松的生长与乡间腊月“揸蓬壅”的习俗勾连起来，平添几分生活情趣。后两句接续前意，再发一问“试问何人乱抛籽”，继而自出妙解——“错将屋脊看成峰”。原来，是抛撒草籽的人误把平平的屋脊当成了巍峨的山峰。这一想象大胆而诙谐，将寻常的瓦松生长，演绎成一段充满童趣的“误会”，读来令人莞尔。

当然，细究此诗亦有可商榷之处：首句与第三句同用疑问句式，在句法节奏上略显雷同，缺少变化之美。但瑕不掩瑜，全诗以灵动的想象、鲜活的口语，将一件乡间小事写得妙趣横生，其独特的艺术感染力依旧令人称道。

比喻与想象，是古典诗词创作的两大手法。林作标的这两首七绝，或以贴切比喻道出渔家本色，或以奇崛想象赋予寻常景致以趣味，恰为我们展现了这两种创作手法的独特魅力。于方寸短章间藏丘壑、见真趣，足见作者的匠心与才情。更可贵的是，这种从日常与乡土中汲取灵感、以现代语言激活古典形式的努力，正是旧体诗在当代保持生命力的重要路径。它让我们看到，真正的诗心，既能扎根于脚下的土地，亦能飞翔于想象的云端。

重探夏商周的精神源头

——读《古史中的神话》

邓勤/文

我们熟知“大禹治水”“玄鸟生商”“后稷稼穡”的故事，它们被镌刻为民族的共同记忆。然而，这些被视为祖先肇路蓝缕创业史的开篇，其底色究竟是人间的史诗，还是神界的传奇？宋亦箫教授的《古史中的神话：夏商周三代神话溯源》（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25年6月版），正是一把开启这重迷雾的钥匙。本书并非以历史考证神话，而是剥离后世层层累加的历史叙事，重新窥见那些“祖先”最初作为“神祇”的炫目灵光。

长期以来，我们习惯在“信史”的框架内理解上古。宋亦箫教授则综合运用文献、古文字、考古图像乃至跨文化的神话比较，提出了一个颠覆性却极具启发性的核心观点：夏商周三代所尊奉的“祖先”，其原型很可能是民创造并崇拜的“祖神”。在后世（尤其是周代以降）理性化、历史化、伦理化的思潮中，这些神灵被逐渐“拉下神坛”，抹去神迹，重塑为合乎道德与政治叙事的“人文始祖”。本书所做的，正是一场精微的“精神考古”，试图复原被掩盖的神话底层。

这一视角的转换，让许多熟悉的“史实”焕发出全新的神话意蕴。例如，被视为夏王朝奠基核心的“大禹治水”，在书中被置于更广阔的创世神话背景中考察。通过对比亚西的洪水与创世史诗，作者认为鲧、禹的神迹与角色，可能与近东神话中的水神、创世神存在深层的关联与呼应。那场席卷天下的洪水，或许不只是自然灾害的记忆，更是宇宙从混沌水体中分离、大地被创造的宏大神话在历史叙事中的变

形。良渚文化神徽被解读为“大禹骑龟”，则将这位神祇的渊源指向更早的东南方辉煌文明，暗示夏文化可能融合了北上族群的崇高神祇与信仰体系。

对于商文明的探源，本书的解读更是充满奇思妙想。甲骨文中的“商”字，上部是“辛”（铸凿斧类工具），下部是“丙”（几案），合起来被解释为在祭台上祭祀象征雷神的圣物。而这雷神正是商人的至高祖神“帝喾”或其子“契”。于是，“商”这个后来指代朝代、地域和族群的伟大名号，其最初的根源，竟可能是一场对携有雷霆（神力）与刻契（文明）权柄之天神的虔诚祭祀。“天命玄鸟，降而生商”中神秘的“玄鸟”，也被论证为鹰隼，它并非简单的图腾，而可能是帝喾这位雷神（战神）的化身或使者。书中甚至指出，甲骨文和金文中“龙”“凤”神兽头顶的“辛”形符号，正是将其与商祖神紧密联结的标记。这些基于古文字形与神话逻辑的大胆诠释，为我们理解商人的精神世界提供了极其鲜活的图景。

作者娴熟运用“四重证据法”（传世文献、出土文献、考古实物、口传与民俗），在文字训诂、图像分析、文献比对和跨文明参照之间自如穿行。这种将神话思维视为理解上古文化关键代码的路径，使冷硬的甲骨金石、深奥的文献字句，都重新流动起来，充满叙事与象征的生命力。作者提醒我们，在华夏文明的晨曦中，神话可能是秩序、权力与意义的最初构建者。三代先民的精神天空，曾是一个众神降临、人神杂糅、充满奇幻叙事与象征力量的世界。后来的“历史”，是在这片神话的沃土上生长出的理性果实。

随园一箸知味深

——读《袁枚的讲究：趣读〈随园食单〉》

聂难/文

当林卫辉以《袁枚的讲究》为题，把《随园食单》从古籍堆里“端”到现代餐桌前，这册美食笔记便成了连接乾隆年间文人雅趣与当代饮食思考的桥梁。书里没有枯燥的文献考据，只有四十余道南北菜肴裹着烟火气，裹着袁枚“食不厌精”的执拗，也裹着清代文人宴饮的鲜活余温。

书的开篇，林卫辉便点出袁枚的“讲究”不是摆谱——是“豆腐得味，远胜燕窝”的实在。他从《随园食单》里挑出粤菜的“炒鱿鱼”、官府菜的“鹿尾”，拆解食材与技法。比如，做“煨鸡”要“先洗净，斩块，放锅中，去血水，下油糖炒至微黄”，看似寻常的步骤，藏着袁枚对“入味”的较真；选鱼要“清晨赶集，见活鱼则买，迟则鱼睡而味变”，这是对食材本味的敬畏。作者没止步于古方复刻，更用现代食品科学解释“为什么袁枚强调‘火候不到，香味不出’”——是美拉德反应的时间阈值，让“讲究”从经验变成了可感知的科学逻辑。就连“蒸蛋”这样的家常菜，袁枚都要“用鸡汤调羹，蒸时碗覆棉纸，防水汽滴落”，林卫辉补充：这是为了保持蛋羹的嫩滑，和现代烹饪里“低温慢蒸”的原理不谋而合，原来古人的“讲究”早藏着饮食的科学。

但这本书的妙处，从不是单讲“怎么吃”，而是讲“谁和谁一起吃”。三十多位清代名士的宴饮轶事，把随园变成了鲜活的社交场。比如，袁枚邀赵翼尝“腌蛋”，二人就“蛋之咸淡”辩得妙语连珠；与蒋士铨饮“陈酒”，从酒的醇度聊到诗文的风骨。这些轶事不是闲笔，是把“食单”从菜谱变成了生活志——随园不是一座孤立的园子，是文人借饮食谈天说地的精神角落。乾隆年间的雅集风貌，就藏在“一菜一酒一友”的细节里。十八幅工笔画插图更让场景落地：竹帘后的宴桌、案上的温酒壶、碟里的蜜饯，连筷子的摆放角度都透着雅致，仿佛能闻见席

间的酒香与菜香。

林卫辉最懂袁枚的“反套路”。书里特意拎出“耳餐”“目食”的批判——袁枚骂那些“用金器盛菜、以名贵食材堆盘”的宴席，是“吃排场不是吃味道”，这像极了当代人吐槽的“网红餐厅华而不实”。作者把这种批判拉到现代语境：当我们为“分子料理的造型”买单，或是追着“限量食材”打卡，其实正犯了袁枚说的“舍本逐末”。而“豆腐得味，远胜燕窝”的理念，更成了跨越时空的共鸣：如今火遍街巷的“家常豆腐”，不就是用普通食材做出真滋味的例证？这种古今对照，让《随园食单》的智慧没停在古籍里，成了戳中当代饮食焦虑的清醒剂。

作为《风味人间》的美食顾问，林卫辉的文字自带“可闻可尝”的质感。写“笋油”的做法，他说“笋煮熟后榨油，香得能‘粘住筷子’”；讲“茶酒”的搭配，提袁枚“吃辣菜后饮甜酒，解辣又提香”，连酒令卡的附赠都藏着巧思——那些“飞花令”“拆字令”，不是复古的噱头，是让读者能亲手复刻“古人宴饮时的热闹”。书里没有居高临下的“科普腔”，更像一位懂行的朋友坐在对面，边剥着花生边聊：“你看，袁枚这讲究，其实是把日子过细了。”

袁枚的“讲究”，不是对普通人的刁难——是买新鲜的菜、用最恰当的方法、和投缘的人吃一顿认真的饭。林卫辉把《随园食单》的文字，变成了能摸到温度的生活：它是清晨赶集挑活鱼的勤快，是炒豆腐时调酱汁的耐心，是和朋友碰杯时的松弛。在快餐与预制菜盛行的今天，这种“认真对待每一口食物”的态度，恰是最珍贵的“讲究”——不是山珍海味的堆砌，是把平凡食材吃出品位，把日常餐桌过成雅集的烟火智慧。

这哪里是一本美食书，分明是借《随园食单》，讲“如何认真生活”的道理。袁枚的筷子，林卫辉的笔，把两百年前的饮食讲究，写成了今天的生活药方：好好吃饭，就是好好过日子。